

附件 2

河海大学诚信考核承诺书

我是参加河海大学 2027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的考生，我已认真阅读《河海大学综合考核考场规则》有关规定，为维护此次考核的严肃性和公平性，确保考核的顺利进行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

1.保证本人所提交的信息、证件及其他材料真实、准确。因信息误填、错填，导致的相关问题由本人负责。对弄虚作假者，即取消申请人推免河海大学资格，并保留追究的权利。

2.自觉服从河海大学综合考核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，接受管理人员的检查、监督和管理。

3.保证不记录和传播综合考核过程的内容、音视频等信息、不对外透露或传播综合考核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，独立完成综合考核。

4.保证在综合考核中诚实守信，自觉遵守综合考核纪律和考场规则。如有违规行为，自愿服从综合考核组织管理部门所作出的处罚决定。

考生签名_____

2026 年____月____日